

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人工智慧暨醫療應用科專業教室借用辦法

110年8月5日科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專業教室借用辦法：

- 一、專業教室之借用，規定於空堂方可借用。並請於借用前二週內至本科科辦登記，若有衝堂，依登記先後處理，每星期固定時段之借用，也請比照辦理。
- 二、登記時，請填「專業教室借用登記單」，若教師因事未能親自辦理，可由學生辦理借用手續。
- 三、申請時一併領取「專業教室使用檢查表」。
- 四、確實填寫「專業教室使用檢查表」，填寫完畢後請借用人在表上簽名。
- 五、「專業教室使用檢查表」請於使用完成後，交回本科科辦助理。

第二條 使用及管理依「人工智慧暨醫療應用科-專業教室使用辦法」辦理。

第三條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改時亦同。